

盐城经开区检察院

组织公开听证解当事人心结

□张素静 伊瑞卿

近日,盐城经开区检察院对申诉人何某某不服法院刑事判决申诉一案召开公开听证会。听证会由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主持,并邀请人民监督员、律师代表、申诉人等人参加。

去年5月,徐某某与何某某因琐事引发肢体冲突,徐某某用右拳打在何某某的左肋骨上,致何某某左侧7—9肋骨骨折。经鉴定,何某某损伤程度构成轻伤二级。

后来,法院审理认定徐某某故意伤害罪,判处有期徒刑八个月,赔偿何某某24387元。申诉人何某某因不服一审法院刑事判决,以原判决认定事实错误,导致赔偿金额太少为由向盐城经开区检察院提出申诉。经审查,原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审判程序合法,申诉人申诉理由不能成立。为找准问题症结,帮助何某某解开心结,在征得何某某同意后,盐城经开区检察院在该院检察听证室召开公开听证会。

听证会上,何某某对案件事实和法律适用发表意见,充分表达了其诉求主张。随后,承办检察官就何某某刑事申诉案基本情况、审查后认定的事实、相关证据及法律适用等进行介绍,并提出了拟处理意见。听证员和律师代表在充分了解案件争议焦点后分别发表意见,对检察机关公开办案和拟作出的处理决定表示认同和支持。经承办检察官释法说理,何某某对盐城经开区检察院拟作出的处理决定表示理解和认可,当场表示愿意撤回。

下一步,该院将继续积极推进公开听证工作,充分发挥听证释法说理、化解矛盾纠纷的机制作用,最大限度减轻当事人访累、诉累。

近日,射阳检察院联合辖区派出所开展专项督查行动,对辖区内电竞酒店、宾馆、网吧等重点营业场所进行走访督查,检查营业证件是否齐全、消防设施是否到位、身份登记是否完整等。同时,检察官现场就合规经营、强制报告制度等进行宣讲,并发放宣传手册。

尹彩 蔡振亚 摄

尹彩 蔡振亚 摄

阜宁检察院

专项治理校门口“飞车侠”

盐城晚报讯 新学期伊始,阜宁检察院“风雨彩虹”未检办案团队的检察官正忙着在辖区各中学门口进行“回访”,他们欣喜地发现校门口的“飞车侠”不见了。

去年5月的一天,中学生张强(化名)骑着电动车心急火燎往学校赶,不小心撞上陈大爷,造成陈大爷颅脑损伤,经抢救无效死亡。后来,公安部门将此案移送阜宁检察院审查起诉。

为了避免类似悲剧再

次发生,该院联合多部门专项治理校门口“飞车侠”,合力保障道路交通参与者的出行安全。该院向县教育局主管部门送达检察建议,建议强化学校宣传教育引导,配合好校园周边交通秩序管理。并牵头与公安、教育部门召开座谈会,借助教育系统与公安系统的大数据进行比对碰撞,运用科技力量进行非现场化查处,从源头上杜绝未成年学生违规驾驶电动车乱象,切实保障未成年人骑行安全。

严锦梅 单学闻

● 滨海检察动态 ●

开展监所安全大检查

盐城晚报讯 为切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确保监管场所安全稳定,维护在押人员的合法权益。近日,滨海检察院驻所检察室干警深入监区,开展安全大检查活动。

此次检查主要围绕各项安全监管制度是否完善,有无制度性隐患和漏洞;各种警戒设施能否正常运行,是否存在安全隐患;监室、放风场所等区域是否有违禁品;监管场所的视频监控、报警系统是否畅通,是否存在监控死角;针

对重点监管对象是否制定详细的监管方案以及患病在押人员是否得到及时有效的治疗等五个方面进行。

针对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该院及时向看守所提出纠正意见和建议,督促其认真整改,堵塞漏洞,消除隐患。

下一步,该院将继续依托驻所检察室,担负起法律监督职责,扎实做好监管场所安全防范工作,切实保障在押人员的合法权益,确保监管场所零事故。

孔祥洋

举行人民监督员听庭评议活动

盐城晚报讯 近日,滨海检察院邀请人民监督员到该院数据监控中心参加听庭评议活动,观摩被告人李某等人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的庭审。

庭审过程中,该院检察官向人民监督员介绍了案件基本情况,并发放听庭评议表,解读评议内容与要求,人民监督员重点围绕出庭规范、文书质量、庭前准备、出庭质量、出庭效果等方面分别发表评议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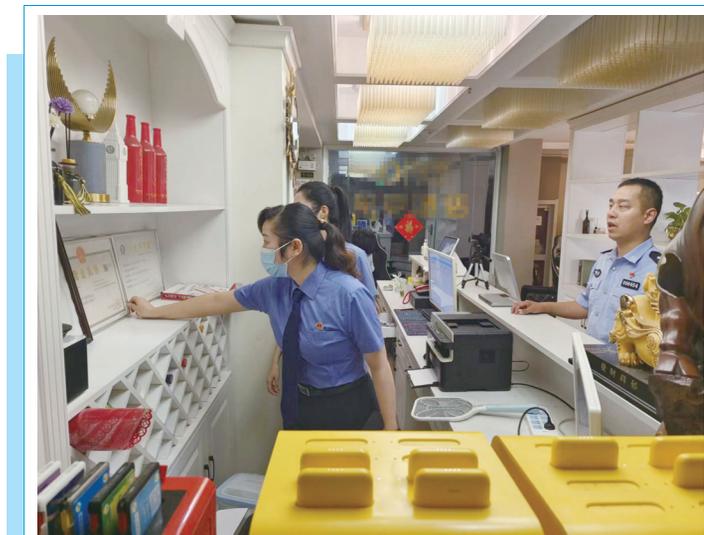
与会人员一致认为,公诉人庭前准备充分、用语得当、举止得体、文书制作规范、法庭辩论逻辑严谨,庭审取得了较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并就进

一步运用好庭审技巧、提高讯问针对性、深入分析论证争议焦点等方面提出了建议和改正方向。

近年来,该院充分发挥人民监督员“啄木鸟”作用,突出人民监督员“参与感”,邀请人民监督员参加旁听庭审、公开听证、文书宣告送达等参与型监督活动,展示检察机关日常办案实景,充分激发参与热情。

今年以来,该院共组织人民监督员参与“云听庭”8次,邀请人民监督员17人次。通过听庭评议,人民监督员加入其中效果显著,公诉人规范司法意识和出庭应诉水平也得到明显提升。

张昊



亭湖检察院

“爱心暑托”为少年护航

盐城晚报讯 为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提高青少年守法意识和自护能力,在过去的这个暑假,亭湖检察院“小溪流”团队整合全院资源,组织开展“爱心暑托 检爱同行”法治进校园安全教育系列宣讲活动,通过沉浸式法治互动体验,让孩子们掌握相关法律知识,提升自我保护意识。

监护空档的暑假,是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和遭受侵害的多发期,“小溪流”团队的检察官从学生心理和认知角度出发,将假期生活与安全

教育、法治教育相结合,讲解安全常识,使法治课程通俗易懂、贴近实际,深受学生们的喜爱。检察官还结合典型案例普及预防性侵害法律知识,敲响“警报器”。授课结束后,检察官教学生们唱法治版歌曲《少年》、发放《未成年人保护手册》,进一步提高青少年法律意识。

亭湖检察院始终坚持强化未成年人权益保护,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用爱、用心、用情、用法守护孩子们健康成长,为建设平安和谐校园、法治社会贡献力量。

潘爱红



亭湖公证处 电话:88316307

地址:盐城市亭湖区人民中路76号

盐都公证处 电话:88320196

地址:盐城市青年中路26号圣华名都大厦2幢10楼

建湖公证处 电话:87081508

地址:建湖县人民南路440号(建湖县人民南路666号)



盐城仲裁委员会

YANCHENG ARBITRATION COMMISSION

签订合同 选仲裁
解决纠纷 靠仲裁
规范合同 降低风险

仲裁热线:4007107113

传真:0515-88377958

咨询电话:86663121 86663651

86663902 86663309

官方网站: <http://www.yczcw.cn>

地址:盐城市亭湖区毓龙东路17号

(毓龙桥东侧路南)